

劫后新生——在废墟中修复起南方大厦

“大好河山四百兆众；新开世界十二层楼。”南方大厦前身“城外大新公司”的塔楼上曾悬挂着这副胸怀全国、雄视广州的对联。观览其恢宏的建筑，回溯其辉煌的业绩，便知其名实相符。

城外大新公司是 1922 年由广东香山县华侨蔡昌、蔡兴兄弟在广州西堤开设的分公司。城外大新公司建筑宏伟华丽，楼 12 层、高 50 米，曾一度占据“中国第一高楼”的称号。公司主营百货零售，兼营酒店、西餐厅、游乐场等，集购物、住宿、餐饮、娱乐于一体，名噪粤港澳。盛名之下，客似云来。“不到大新，等于没来广州”，城外大新公司成为外地游客必到的“打卡点”。



城外大新公司

1938 年广州沦陷前夕，城外大新公司不幸遭火焚毁，结构破坏巨大。整栋大楼没有一面完整的墙壁，剩下的多是焦黑的钢筋水泥框架，成为残损不堪的危楼。抗战胜利后，公司业主曾计划修复，聘请美国建筑师进行检测鉴定。鉴定结果是：大厦结构破坏严重，无法修复，只能拆除，而拆卸需港币约 1500 万。资金无法筹措，只得放弃，大楼废弃长达十多年之久。

1952 年，广州市人民政府指定林克明（市建筑工程局副局长）

组织调查研究小组，研究修复城外大新公司的方案。修复它将昭示广州商业的复兴，这是一项光荣的政治任务。小组邀请罗明燏等专家到现场检测鉴定，发现整个钢筋骨架仍属安全，大楼可以修复，不必拆除。市政府成立大楼修建委员会，采用多种先进办法，包括加固梁柱、装顶、拆除斜道和天台多余负荷。整个工程共用钢筋 1200 吨、红砖 110 万块、水泥 2400 包、木材 2100 立方米，耗资约 150 亿元（旧人民币，相当于 1955 年版新人民币的 150 万元）。这项高层建筑的火灾后加固修复工程在当时国内是首例。

1954 年 10 月 1 日，大楼修复竣工，举行隆重的开业典礼，正式更名为“南方大厦”。这项工程不仅是一次工程技术的创新探索，更是一次医治战争创伤、恢复国民经济的重大民生举措。它彰显出人民政权的蓬勃生机和伟大力量。